

证券代码：831395

证券简称：智通建设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进行现场投票，现场设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8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395	智通建设	2025 年 5 月 2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、2025-008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勤勉尽责，积极开展工作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胡继军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勤勉尽责，积极开展工作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张涵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我司根据 2024 年整体运行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》

我司根据 2025 年业务发展需要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，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公司 2024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经营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、满足日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。具体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）上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）上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具体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）上的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继军、张凌云、胡继敏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5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姜鑫 联系电话：021-643900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